

臺北市立北政國中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二次定期評量範圍及日程表

5 月 19 日(星期二)

節次	時間	年級		科別/範圍	
		七年級	八年級	七年級	八年級
第一節	08:30~09:05	自習	自習	自習	自習
第二節	09:15~10:10	數學 2-2~4-1	數學 3-1~3-4		
第三節	10:30~11:15	自習	自習		
第四節	11:25~12:10	生物 2-3~3-5 (P50-97)	理化 3-2~5-2		
第五節	13:20~14:10	作文	作文		
第六節	14:15~15:00	自習	自習		
第七節	15:15~16:00	英文 康軒版七年級下冊英語 Lesson 3 - Review 2+四月份 Live ABC 雜誌: P32-33; P46-47	英文 翰林版八年級下冊英語 L3+L4+Review2 +5 月份雜誌 P10-11.16-20.		

5 月 20 日(星期三)

第一節	08:30~09:05	自習	自習		
第二節	09:15~10:10	國文 L4+L5、自學二(含默寫)、 語文天地二、L6(略+國習 p32~p34) 、成語上學期 9-10 週	國文 L4、L5、語文常識二、 成語(下學期 5、6 週)、 略讀: L6、自學選文(生涯探索)		
第三節	10:30~10:50	自習	自習		
第四節	11:00~12:10	社會 1. 地理: 第 3、4 章 2. 歷史: 第 3、4 章 3. 公民: 第 3、4 章	社會 1. 地理: 第 3、4 章 2. 歷史: 第 3、4 章 3. 公民: 第 3、4 章		
第五節 ~ 第七節	13:20~16:00	七年級: 百工體驗活動(輔); 八年級: 環境教育(學); 九年級: 動物園生命教育活動(教)			

注意事項:

1. 「答案卡」請以 2B 鉛筆劃記作答，並填寫班級、座號、姓名。
2. 「作文」及「答案卷」請使用黑色原子筆書寫。
3. 若無法參與考試應事先請假，回校後依教務處補考日程進行補考。
4. 請嚴守考場規則，違者按校規懲處。



段考當天七、八年級社團、第八節暫停 1 次
九年級課程照常，上下課鐘聲以手搖鈴為主